

談死

4A 江昊軒

於二零一九年三月，有一位從小陪伴我長大的親人因癌症離世。

在我的人生中，這不是我第一次看見「死人」。約二、三年前，我也見過我爺爺剛過世的樣子。當時，除了手腳冰冷，無一點血色之外，其實和一個沉睡的人沒有太大分別。那時我只是認為，當人有病或年事太高，細胞死亡，身體失去機能，就是死亡。

於爺爺的喪禮中，大部份與爺爺有交情的人都在大哭。不是普通的哭泣，而是像瀑布似的流涕。我明白他們哭泣的原因，但我認為生、老、病、死為人生必經的事，無法避免，不需感到極度悲傷。

可見，我對「死」沒有太大的懼怕。當我得知大部份生物都比人短命時，我為人有約八十一歲的生命而感到歡喜，這正是莊子所說的「大年與小年」。因此，在人即將面對死亡時，我主張順其自然，勿如古代皇帝不惜一切地追求不死之藥，因為這只是一種「逃避」的方式。再厲害的科學、再精密的醫療設備，都抵不過死神來襲，能做到的只有珍惜自己的生命，如不吸煙，不吸毒等，就已經足夠了。

在現今的世界中，這些生理知識幾乎每一個人都知道，但卻不願意相信「人的生死是神決定」，就是不能夠看開一點。為什麼人對死亡會這麼反感呢？

有些人會回答「怕再也見不到親人」，有些人會答「怕死後忘記一切」。我把這些說法都歸納為「怕被人忘記」。人是一種懂得交流、有感情的動物，每一個人都不希望被自己重視的人所遺忘。以愛因斯坦為例，他在很久以前便離世，但我們到現今仍在享受他的理論及發明所帶來的便利。試問有誰不清楚愛因斯坦

的大名呢？他即使在物理及生物學上已死去，在大家的心裏，他還是存在的——他活在每個人對他的認知及尊敬之中。所以，真正的死亡並不是停止心跳，而是被世人所忘卻。這一種死亡，是你我都害怕的，你我都不願見到的。

那麼，該如何避免這一種「死亡」呢？我們未必有愛因斯坦的頭腦，未必有梵高的藝術天份，未必有沖田總司的勇氣，但我們必定有善良的心，正所謂「人之初，性本善」。在現今超功利主義的社會中，「克己復禮」是一種可貴的態度，即使你在人類歷史長河中只是其中一滴水，只要凡事用善心而行，一定會有人欣賞你，而不至於在別人心中消失得無影無蹤。

若果你沒有達到「出淤泥而不染」的境界，那就由「孝」開始，於「教」作結。「孝」即是從心底裏關心父母，而最基本的孝行便是珍惜自己的身體。正所謂：「身體髮膚受之父母，不敢毀之，孝之始也。」而要實行「教」，便要以身作則，以自己的行為來感化別人，使人仿效。若果你在「孝」及「教」兩方面都有所成果，使人們作出正面的改變，自然不會被人遺忘。

死，是人生的必經過程。但是，是否有價值地死，卻是一種學問，這更需要我們努學習。